

五、价格折扣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南京市溧水区人民政府石湫街道办事处（单位名称）的 石湫街道六个村庄规划修编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石湫街道六个村庄规划修编项目（标的名称），属于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南京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25 人，营业收入为 6667 万元，资产总额为 9388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企业划型标准请对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供应商（加盖 CA 电子公章）：南京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 年 6 月 11 日

